

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

序号	执法类别	审核事项名称	适用情形	实施依据
1	重大 行政 处罚	吊销行政许可、责令企业停业整顿。	吊销行政处罚相对人行政许可、责令行政处罚企业停业整顿。	《自治区文化市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（试行）》第一项
2		涉及文化、旅游、新闻出版、文物、广电行业违法行为对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罚款的。	对非经营活动中，公民的违法行为处以 1000 元以上的罚款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违法行为处以 10000 元以上的罚款；对经营活动中，公民的违法行为处以 5000 元以上的罚款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违法行为处以 20000 元以上的罚款的。	《自治区文化市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（试行）》第 2 项；《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听证程序规定》第 24 条第（一）款第二项
3		对涉及文化、文物、新闻出版、广电、电影、旅游等行业违法行为实施没收较大数额非法财物。	没收公民 5000 元以上的财物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20000 元以上的财物的。	《自治区文化市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（试行）》第三项
4		对涉及文化、文物、新闻出版、广电、电影、旅游等行业违法行为需要移送司法机关的	行政违法触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有关法律法规规定	《自治区文化市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（试行）》第九项